工業設計學系審查資料準備指引表

| **審查項目** | **審查資料項目內容** | **考生準備指引**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修課紀錄 | A.修課紀錄 | 請提供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 |
| 課程學習成果 | B.書面報告  C.實作作品 | 高中時期與設計或藝術相關課程的調查分析報告，或具創意的實作作品；亦可為個人延伸學習所產出之報告或作品。 |
| 多元表現 |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| 1.在校期間透過校課程或自我學習之完整計畫內容與成果。  2.其他足資證明自我學習能力之相關成果。  3.參加專題或設計領域成果。(科展、美術設計及個人成就證明、專利成果)  4.托福、多益、雅思、全民英檢等成績。  有下列項目之一以上:  （一）參加社團活動具體收獲與反思，辦理相關活動經驗分享說明。  （二）請說明具有領導引導同儕精進自我能力之具體事證。  （三）請說明參加相關社會服務的原因，及具體說明參加活動的感想及內容。 |
|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|
|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|
| 學習歷程自述 | 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| 1.請具體說明申請本系理由？  2.高中期間已經做好哪些就讀工設系的準備，就讀後如何學習系相關課程？是否有打算發展哪些課程與工業設計相關專業領域的能力?  3.請說明你的哪一點人格特質適合就讀工設系，或你做了哪些準備具備就讀工設系的能力。 |
| P.就讀動機 |
|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| 畢業後的規劃（升學或就業）與相對應的準備？ |
| 其他 | R 非課程學習成果作品集 | 1. 作品集包括素描、速寫、水彩、攝影、木工、陶藝、多媒體、動畫、影片、電腦2D繪圖、電腦、3D模型與空間設計..等相關學習或自學之具體成果，著重於創意思考及呈現個人能力。   2.上傳資料以高中時期課程成果為優先，其次為非課程自主研究與探討的成果與實作作品。  3.若相關作品已於上述任一項資料中呈現，請勿重複；如有重複出現之必要，請務必強調與說明差異，勿反覆張貼相同資訊。  4.建議以實作作品(平面設計或立體物品)優先，其次為書面報告，以展現個人動手做的實作能力與創意特質，請集結成冊並注意排版美學。  (若為團隊請說明個人貢獻與佔比，嚴禁抄襲，如為臨摹或特定參照物，請附上參考來源，並說明與參考物的異同) |
| S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| 語文或技能等相關佐證資料所代表能力，反應之 學生自我學習之動機與成果請提供各種語文或其它能力證明。並說明取得這些能力的目的、過程，以及對您的幫助。(無則免) |
| 備註 ※  1.考生得挑選各式相關有助於審查資料上傳，本系會依考生所提供之各項資料進行綜合評量。  2.本表僅為學系說明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書面審查準備指引，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資料，學系將以學生所提供之資料綜合評量，而非以單一項目作為錄取標準。  3.面試時可攜帶成果作品集參與面試。 | | |